证券代码: 834702

证券简称:伊贝股份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江苏伊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05月16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徐明先生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85.577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0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2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2)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5.5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徐明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对 2023 年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并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进行汇报。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5.5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对 2023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等重要财务指标进行分析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5.5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5.5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 2023 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决定对 2023 年利润暂不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5.5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 的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 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5.5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 2024 年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5.5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5.5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李玉英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伊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伊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